

2018 年第 33 號號外公告

太平紳士條例 (第 510 章)

現公布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女士，大紫荊勳賢，G.B.S. 業已依據《太平紳士條例》第 3(1)(b) 條所賦予的權力，委任下列人士為太平紳士，由 2018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歐陽伯權先生
陳財喜博士，M.H.
陳振英議員
陳文俊先生
陳博智先生
鄭合明先生
鄭家豪先生，M.H.
招桂芳女士
周聯僑先生，M.H.
杜家駒先生
何志豪先生，B.B.S.
何漢文先生，M.H.
康榮江先生
黃少康先生
關景鴻博士
林懷榮博士
劉澤星教授
劉振江先生
李鑾輝先生
梁美儀教授
梁偉強先生
李誌峰先生
羅康錦教授
呂大樂教授
陸頌雄議員
倪以理先生
龐建貽先生
潘國山先生，M.H.
Mr. SCOTT, John Alston, S.C.
沈豪傑先生
譚允芝女士，S.C.
湯家驊議員，S.C.
曾向群先生，M.H.
華雲生教授
黃進達先生
黃玲玲女士，M.H.
胡兆康先生，M.H.
甄孟義先生，S.C.
阮蘇少湄女士
容樹恒教授